

证券代码：603529

证券简称：爱玛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63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董事共8人，参会董事8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剑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8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8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董事会推荐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现提名张剑先生、段华女

士、张格格女士、高辉先生、彭伟先生、王春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董事会推荐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现提名孙明贵先生、刘俊峰先生、马军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至 574,700,004 元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,500,003 元。 | 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4,700,004 元。 |
| 第二十一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410,500,003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 | 第二十一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574,700,004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 |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 2 号环球金融中心 22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